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司徒亭好

電 話：04-3706-1606

電子郵件：e-3429@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437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143700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本署委請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辦理112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之教育戲劇「Drama in Education (簡稱DIE)」轉型正義實務工作坊案，請協助推廣並鼓勵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員林高級中學112年10月13日員高圖字第1120500039號函辦理。
- 二、為將轉型正義融入學校課程及教學，並能運用多元活動營造情境，從其所傳遞之人權價值培養人權素養，並能具體實踐，爰請各地方政府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及本署各學科中心、教育資源中心，推薦人員擇1場次出席；另歡迎對轉型正義教育議題有興趣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由報名參加，每場次預計錄取名額50人。
- 三、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
 - (一)活動時間：112年11月14日(星期二)下午1時至4時及112年11月20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12時，區分2場次。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10/31



1120007899

(二)活動地點：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藝術館競秀實驗劇場(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79號)；另於臺灣高鐵臺中站備有專車接送。

(三)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tTn51qwkBwUp9JTW9> (請注意大小寫)。

四、檢附旨揭活動計畫1份，請參與人員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出席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

副本：國立員林高級中學、本署高中組、本署學安組

